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螺栓标记笔（红色）

版本号 2.0
生效日期：2025-06-23
修订日期：2026-07-15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54433

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： 螺栓标记笔（红色）

化学品英文名： Marker Ball

其他名称： 无

产品代码： PR30161

成分信息： 参见第3部分

规格： 20mL & 50mL

产品的推荐用途与限制用途：

推荐用途： 无资料

限制用途： 无资料

供应商的详细信息：

名称： 希安斯贸易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2403室

电子邮箱： -

固定电话： +86 21 6236 6035

传真： -

应急咨询电话（24h）： +86 532 8388 9090

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

紧急情况概述：

粘稠液体。特殊气味。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。造成轻微皮肤刺激。

GHS危险性分类：

物理危险	易燃液体	类别2
健康危险	皮肤腐蚀/刺激性	类别3
环境危险	非此类	

标签要素：

象形图：

警示词： 危险

危险性说明：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。

造成轻微皮肤刺激。

防范说明：

预防措施： 远离热源/火花/明火/热表面。禁止吸烟。

保持容器密闭。

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/等势联接。

使用防爆的电气/通风照明设备。

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。

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。

戴防护手套/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/穿防护服。

事故响应： 如皮肤（或头发）沾染：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。用水清洗皮肤/淋浴。

如发生皮肤刺激：求医/就诊。

火灾时：使用耐醇泡沫，二氧化碳，化学干粉灭火。

安全储存：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低温。

废弃处置： 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/容器。

物理和化学危险：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。火灾时可能产生有害的可燃气体或蒸气。受热或接触火焰可能会产生膨胀或爆炸性分解。

健康危害：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。

环境危害： 无

其他危害： 未发现本产品具有GB 30000.2-GB 30000.29-2013所列范围之外的其他危害性。

第3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物质/混合物/物品： 混合物

成分：

化学名称	CAS 号	浓度或浓度范围（质量分数，%）
碳酸二甲酯	616-38-6	25 - 40%
聚甲基丙烯酸甲酯	9010-88-2	20 - 40%
丁苯橡胶	9003-55-8	10 - 30%
滑石	14807-96-6	10 - 20%
二氧化硅	112945-52-5	1 - 5%

未被列明的成分包括：1）无分类的成分，2）低于GB 30000.1-2024第6章节表1所要求的浓度限值的成分。

第4部分 急救措施

吸入：	立即将患者移到新鲜空气处。如果呼吸困难，给予吸氧。如患者食入或吸入本物质，不得进行口对口人工呼吸。如果呼吸停止。立即进行心肺复苏术。立即就医。
皮肤接触：	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物。用大量肥皂水和清水冲洗皮肤至少15分钟。如有不适，就医。
眼睛接触：	用大量水彻底冲洗至少15分钟。如有不适，就医。
食入：	禁止催吐，切勿给失去知觉者从嘴里喂食任何东西。立即呼叫医生或中毒控制中心。
可能出现的急性和迟发效应：	造成轻微皮肤刺激。
急救人员的个体防护：	确保医护人员了解产品的危害特性，并采取自身防护措施，以保护自己和防止污染传播。
对医生的特别提示：	提供一般支持措施，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。一旦发生呼吸短促，吸氧。给受害者保暖。观察患者。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。

第5部分 消防措施

灭火剂：

适用的灭火剂：	小火：干粉或二氧化碳；大火：喷水或喷雾。
不适用的灭火剂：	避免使用直流水灭火，以免造成物料飞溅，致使火势扩散。
特别危险性：	火灾时可能产生有害的可燃气体或蒸气。受热或接触火焰可能会产生膨胀或爆炸性分解。
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：	灭火时，应佩戴呼吸面具（符合MSHA/NIOSH要求的或相当的）并穿上全身防护服。在安全距离处、有充足防护的情况下灭火。防止消防水污染地表和地下水系统。

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：	使用个人防护装备，不要吸入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保证充分的通风。清除所有点火源。采取防静电措施。迅速将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，远离泄漏区域并处于上风方向。
环境保护措施：	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，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。避免排放到周围环境中。
泄漏化学品的收容、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：	少量泄漏时，可采用干砂或惰性吸附材料吸收泄漏物，大量泄漏时需筑堤控制。附着物或收集物应存放在合适的密闭容器中，并根据当地相关法律法规废弃处置。清除所有点火源，并采用防火花工具和防爆设备。
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：	立即清理泄漏物，避免再次泄漏。

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

局部或全面通风：	操作处置应在具备局部通风或全面通风换气设施的场所进行。
安全操作说明：	操作人员应遵守操作流程并采用SDS第8部分推荐的个体防护装备。
操作注意事项-预防措施：	在通风良好处进行操作。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用具。避免接触皮肤和进入眼睛。远离热源、火花、明火和热表面。

储存注意事项：

安全储存的条件：	保持容器密闭。储存在干燥、阴凉和通风处。远离热源、火花、明火和热表面。存储于远离不相容材料和食品容器的地方。
应避免的物质：	无资料。
安全包装材料：	储存于原容器中。

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

职业接触限值：	依据 GBZ 2.1，本产品各成分均未制定标准。
生物限值：	未制定相应标准。
工程控制方法：	保持充分的通风，特别在封闭区内。确保在工作场所附近有洗眼和淋浴设施。使用防爆电器、通风、照明等设备。设置应急撤离通道和必要的泄险区。

个体防护设备：

呼吸系统防护：	如果蒸气浓度超过职业接触限值或发生刺激等症状时，请使用全面罩式多功能防毒面具（US）或AXBEK型（EN 14387）防毒面具筒。
手防护：	戴化学防护手套（例如丁基橡胶手套）。建议选择经过欧盟EN 374、美国US F739或AS/NZS 2161.1标准测试的防护手套。
眼睛防护：	佩戴化学护目镜（符合欧盟EN 166或美国NIOSH标准）。
皮肤和身体防护：	穿阻燃防静电防护服和抗静电的防护靴。
卫生措施：	避免接触到眼睛。操作后应清洗双手。禁止在工作场所饮食。

第9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：	红色粘稠液体
气味：	特殊气味
气味阈值：	无资料
分子式：	无资料
相对分子量：	无资料
熔点/凝固点（℃）：	无资料

沸点/初沸点（°C）：	> 35°C
密度：	无资料
相对密度（水=1）：	1.2
饱和蒸气压（20°C）（kPa）：	无资料
正辛醇/水分配系数：	无资料
在水中的溶解度：	不溶于水
在有机溶剂中的溶解度：	无资料
闪点（°C）：	< 20°C（闭杯）
自燃温度（°C）：	无资料
燃烧极限-上限（%）：	无资料
燃烧极限-下限（%）：	无资料
分解温度（°C）：	无资料
易燃性（固体、气体）：	无资料
爆炸性：	无资料
爆炸极限-下限（%）：	无资料
爆炸极限-上限（%）：	无资料
pH 值：	不适用
黏度（mPa・S）：	无资料
相对蒸气密度（空气=1）：	无资料
相对蒸发速率（乙酸正丁酯=1）：	无资料

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

稳定性：	本产品在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时，是稳定的。
危险反应的可能性：	本产品在正常使用条件下，没有发生危险反应的可能性。
应避免的条件：	不相容物质，热、火焰和火花。
不相容的物质：	无资料。
危险的分解产物：	在正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，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。

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

急性毒性：

碳酸二甲酯（CAS#616-38-6）

LD50 (经口,大鼠) :	> 5000 mg/kg bw

LD50 (经皮,兔子) :	> 2000 mg/kg bw
LC50 (吸入,大鼠,4h) :	> 5.36 mg/L
皮肤刺激或腐蚀：	造成轻微皮肤刺激。
眼睛刺激或腐蚀：	非此类。
呼吸或皮肤过敏：	非此类。
生殖细胞致突变性：	非此类。
致癌性：	非此类。
生殖毒性：	非此类。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一次接触：	非此类。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反复接触：	非此类。
吸入危害：	非此类。

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

生态毒性：

碳酸二甲酯（CAS#616-38-6）

LC50 (鱼类,96h) :	> 100 mg/L
EC50 (溞类,48h) :	> 100 mg/L
EC50 (藻类,72h) :	> 100 mg/L
持久性和降解性：	无资料。
潜在的生物累积性：	无资料。
土壤中的迁移性：	无资料。

第13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化学品：	尽可能回收利用，如不能回收利用，采用焚烧方法进行处置。不得采用排放到下水道的方式废弃处置本品。
受污染包装：	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，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。这些材料及其容器必须以安全的方式废弃处置。空容器应返还生产商或者送到经国家/地方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废弃注意事项：	废弃处置前应参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，将废弃化学品进行回收再生，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，送至专门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
第14部分 运输信息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（UN号）：	UN1263

联合国运输名称：	涂料
联合国危害性分类：	3
包装类别：	II
海洋污染物（是/否）：	否
有限数量包装：	本产品可以有限数量进行包装运输。单个容器所装物品的最大数量为5L，外箱总毛重不得超过30kg。
运输注意事项：	——运输时所用的槽（罐）车应有接地链，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； ——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，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； ——严禁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； ——运输途中应防曝晒、雨淋，防高温，夏季最好早晚运输； ——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、热源、高温区； ——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，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； ——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； ——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

第15部分 法规信息

下列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标准，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规定：：
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危险化学品目录	整体列入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	未列入
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	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	列入
化学品首次进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	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	未列入
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	易制毒化学品目录	未列入

第16部分 其他信息

编写和修订信息：

按照 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》（GB/T16483）标准和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》（GB/T17519）标 准，对前版 SDS 进行修订。

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：

CAS：化学文摘号
LC50：半数致死浓度
EC50：半数影响浓度
LD50：半数致死剂量
PC-TWA：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，以时间为权数规定的8h工作日、40h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
PC-STEL：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，指在遵守PC-TWA的前提下，允许短时间（15分钟）接触的浓度

IARC：国际癌症研究机构
ACGIH：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
ADR：《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》
RID：《国际危险货物铁路运输欧洲协议》
IMDG：国际海运危规则
IATA：国际航空运输协会
ICAO-TI：国际民用航空组织《国际民航公约》

免责声明：

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，除非特别指明，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是基于当前已知的各方面信息编写，对其长期的时效性，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只为受过适当培训的本产品操作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使用者，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，必须对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。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，由于使用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所导致的伤害，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每一位产品使用者应在操作前仔细阅读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各项内容。如需更多信息以保证正确的评估，请联系产品供应商。

更新说明: 更新配方并添加限量运输信息。